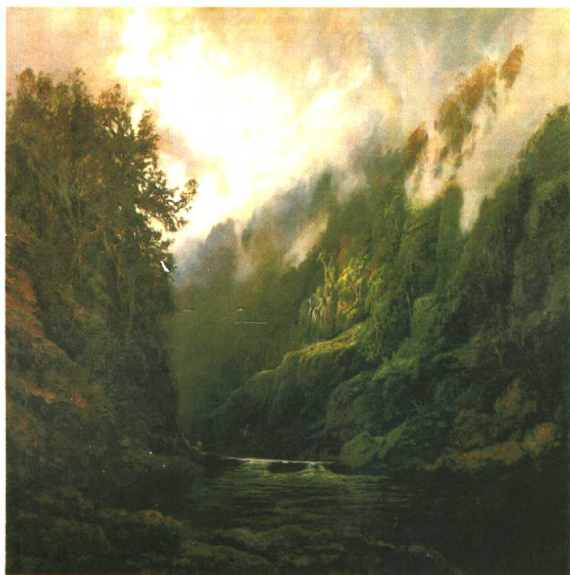


徒步者随录

TUBUZHESUI LU



钟 鸣 著

东方出版中心

SHIREN SUIXIANG WENCONG

诗·人·随·想·文·丛

徒步者随录

钟 鸣 著

东方出版中心

钟鸣 1953 年生于四川成都，
祖籍四川荣县。1970 年底参加中
国人民解放军，先随部队南下，后
驻防东北，其间对文学产生兴趣。
1977 年考入西南师院中文系，现
供职于四川工人日报社。曾发表
《树巢》、《凤兮》等诗作多篇，并有
随笔集《城堡的寓言》、《畜界，人
界》。

TU
BU
ZHE
SUI
LU

说 明

经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批准,原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上海分社、知识出版社(沪),自1996年1月1日起,更名为东方出版中心。

徒步者随录

钟 鸣 著

出版: 东方出版中心
(上海仙霞路335号 邮编200335)

开本: 850×1168(毫米)1/32

印张: 10.75

发行: 东方出版中心

字数: 225千字 插页2

经销: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

版次: 1997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印刷: 东方出版中心海峰印务公司

印数: 1—8,000

ISBN 7-80627-182-1/I·72

定价: 19.00元

我是怎样的一个徒步者(自白)

天色渐渐晚了,地上劳苦的动物也要休息了。只有我一个人正预备着去跋涉长途,硬着心肠去看那班可怜虫。

但丁,《神曲》第2篇^①

我不敢保证,这本《徒步者随录》,能给诸君什么新玩艺。但是我能保证,尽量说得有趣,多讲一些轶事。扯得越远,风景越好。托马斯·曼^②和里尔克^③曾经写过相同的题:“沉重的时刻”,显然,里尔克更能像俄耳甫斯^④,从容地返回我们身边:“谁此刻在世界某个地方哭,无端端的哭,哭我。谁此刻在夜晚某处笑,无缘无故在世界笑,笑我。谁此刻在世界某个地方走,无端端

① 但丁著,王维克译:《神曲》,人民文学出版社,1978年,8页。

② 托马斯·曼(Thomas Mann, 1875~1955),德国小说家。

③ 里尔克(R. Maria Rilke, 1875~1926),德国诗人。

④ 俄耳甫斯(Orpheus),希腊神话人物。以歌声感动冥界诸神,允许他从地狱带回妻子,走出冥界前,因违背神谕,回头看了妻子的影子,又得而复失。

走着,走向我……”^①当然,鼻子底下的事,也不可忽略。童话里,有个家伙,着了魔,鼻子变得很长,弄得没法走路。你写了个白雪公主,就最好再写个醋瓶子。苏格拉底,因为娶了个泼妇,才成为哲学家。他和孔子都是丑八怪,但也是圣人,怀疑论者,徒步者。他们走了很多路。我曾在一篇随笔里写道:“两人最为相似的是,都喜欢通过直接了当的辩论和语言的现场的感染力来阐述真理,而不太看重书面语言……所以,他们更喜欢采用直接对话的方式。苏格拉底在市场和街头上,孔子则无所不往,朝廷,乡村,田野,道路,驿站,诸侯领地,皇帝行宫,乡党私塾。难怪有学者称他们是不收学费的街头老师。”^②

这样的徒步者,还有很多。孙悟空算不算呢?他也叫行者。这,我不大把握得住。他有种被迫性——“这个紧箍儿……师傅哄我戴了”^③——我会谈这被迫性。撒野,束缚,教育,一个享乐主义者,充满嘲讽,对理想抱滑稽态度,时刻背叛朝圣,打杀唐僧的可能也有……不过,《西游记》肯定是东方挖掘徒步者特征的最好素材。我认识一个诗人,对悟空这个徒步者的滑稽性,有如下描写:

孙悟空跪下申辩,失败,随后
痛哭哀求直到仁慈的唐僧解除咒语
允许他跟随他继续在旅途上效力,
世界上恢复了微笑的冷漠,
途经干燥的甘肃,枯竭的新疆,

① R. M. Rilke, *Solemn Hour*, Rilke Selected Poems, Tr. by C. F. MacIntyre,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, p. 49.

② 钟鸣:《畜界,人界》,东方出版社,1995年,361页。

③ 《西游记》,第25回,上海古籍出版社,1994年,326页。

茫茫的巴基斯坦,超过沙漠和高原,
 经过许许多多风俗怪诞的微型国家
 去印度,四个人一匹马,步行,远着哪!
 唐僧警告孙悟空把武器藏在耳中,
 敬重生命,敬重虫豸,蛇,和草木。
 他们不自觉进入了党派章程因果报应的圈套,
 与我策略中的环节吻合。^①

孙悟空或许和我相似,但和查拉图斯特拉却不同,因为,后者“已是一个觉醒者”^②。他决定下山时,就下山了。他在树林里遇到的第一个耆旧,一眼就看出他判若两人。纯洁得像小孩。其实他就是尼采,他讨厌德意志精神——说它“来自令人沮丧的内脏”^③。德国精神就是消化不良。尼采让人不要相信任何不是产生于户外的思想。但命运滑稽,腹大如壶^④,他最后进了疯人院,下山混迹人群的是查拉图斯特拉。昆西^⑤ 若没有《癡君子自白》,出走就失去了意义。像这样的,还有耶稣。在《逾越节阴谋》这本书里,当彼拉多问耶稣是不是犹太王时,他的人为什么把他交给他时,耶稣说:“这王国不属于现存的世界秩序……我降临世界,是为了证据和真相。所有关心真相的聆听我。”^⑥有人分析犹太人的动机,或许出于内讧。约翰、耶稣对他都不满。不

① 萧开愚:《传奇诗》,稿本。

② 尼采著,余鸿荣译:《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》,台湾志文出版社,1975年,23页。

③ 尼采著,张念东,凌素心译:《权力意志》,商务印书馆,1991年,23页。

④ 原句出自古代诗人杨雄《酒箴》:“鸱夷滑稽,腹大如壶”。

⑤ 昆西(Thomas De Quincey, 1785 ~ 1859),英国作家。代表作为《癡君子的自白》。

⑥ H. J. Schonfield, The Passover Plot, Bantam Book, 1967, p. 114.

同的人,以不同的方式描述耶稣,这跟其他传记不一样。

没人会用同样的方法去写释迦牟尼,他独自上路,最后,长期坐在菩提树或无花果树下(这棵树叫智光树)思索。虽然都是徒步者,但他的消失方向,和耶稣返回人群的方向不一样。就像卢梭的出走和托尔斯泰晚年的出走,一个是钟表匠的儿子——小市民,一个是地主。一个抄五线谱,一个自己缝靴子。托尔斯泰曾经把挂在脖子上的十字架,换成卢梭的肖像,给甘地写过信。卢梭却更趋于平静。甘地用禁欲迎来了婆罗门^①,“色离绝欲之人”^②,那个在“双重耻辱之夜”^③怀上的孩子也死了。而托尔斯泰却是个登徒子:“我观察的场所主要是女仆房。”^④托尔斯泰死后,他身旁站着儿子们。《漫步遐想录》^⑤为徒步者提供了许多细节。而托尔斯泰的细节更多。路同样长,就细节而言,耶稣比释迦牟尼多。所以,《圣经》以书的方式流传下来,而灵智者的故事却像“涅槃”一样,属于行吟的口头文学。当我读卢梭的书时,轻轻松松就像去了日内瓦,读托尔斯泰,虽赏心悦目,却有点累。我要么变成马^⑥,要么变成哈吉·穆拉特^⑦:

**我穿过田野回家……这正是万紫千红、百花斗妍
的季节;红的、白的、粉红的、芬芳而且毛茸茸的三叶草**

① 婆罗门,梵文“净行”和“承习”之意。印度古代僧侣贵族,以祭祀、诵经、传教为业,故受婆罗门条律约束。

② 张保胜译:《薄伽梵歌》,第2章,59节,中国社科出版社,1991年。

③ 甘地,印度著名政治领袖。他在《甘地自传》中,曾把自己放纵情欲,很早就做了父亲,及父亲亡故他不在身边这两件事,视为自己的双重耻辱。

④ 托尔斯泰著,高植译:《幼年·少年·青年》,文化生活出版社,1956年,237页。

⑤ 《漫步遐想录》,为卢梭晚年的文学作品。

⑥ 托尔斯泰有中篇小说《马的故事》,采用了拟人化的手法。

⑦ 托尔斯泰著,刘辽逸译:《哈吉·穆拉特》,人民文学出版社,1962年。

花;傲慢的延命菊花;乳白的、花蕊黄橙橙的、浓郁袭人的“爱不爱”花;甜蜜的黄色的山芥花;亭亭玉立的、郁金香形状的、淡紫的和白色的吊钟花;葡萄缠绕的豌豆花;黄的、红的、粉红的、淡紫的玲珑的山萝卜花;微微有点红晕的茸毛、微微有点愉快香味的车前草花;在青春时代向着太阳发着青辉的、傍晚即进入暮年、变得又蓝又红的矢车菊花;以及那娇嫩的、有点杏仁味的、立即就衰萎的菟丝子花。

我采了一大束各种的花朵回家去,这时,我看见沟里有一朵异样的深红的、盛开着的牛蒡花,我们那里管它叫“鞑靼花”。①

这种花,后来被另一些徒步者看到:罗曼·罗兰,里尔克和瞿秋白……多余的人。多余者就是不合时宜,与别人格格不入,于是,心灵的漫游开始了。罗曼·罗兰,先在北方火车上,体会了徒步者的快乐(我会从指缝溜走,从木板和扭曲的铁条中逃遁,从破损的肉体和石拱顶下逃走)——然后才读到《战争与和平》②,先成了普罗多思③,然后才了解了“彼埃尔的顿悟”④。彼埃尔大笑,然后站起来,走开,凝视夜空,又走回来,躺下。里尔克离开某个地方,就再也回不去了,就像离开克拉拉,他的妻子:“如今不该是我们亲切地离开所爱的人且颤动着立起的时候了:有如箭矢立在弓上,集中着欲射出的跃姿超越它自身。因为无处

① 托尔斯泰著,刘辽逸译:《哈吉·穆拉特》,人民文学出版社,1962年,1~2页。

② 参看孙梁译《罗曼·罗兰文钞》,“三次启示”一章,新文艺出版社,1957年。

③ 荷马史诗《奥德赛》中的老海神,看管海豹,博古通今,善变。

④ 彼埃尔是托尔斯泰小说《战争与和平》中的人物。

可以滞留。”^①里尔克曾经两次漫游俄罗斯。他在一首《开始》的诗里,给徒步者以这样的忠告:“无论你是谁,出去融入夜晚,离开房间,你了解每道羁绊;无限面前,房屋就是结局,无论是谁。”^②这声音通过莎乐美^③,传给了老托尔斯泰,或许又通过其他途径(十月革命吗?)传给了瞿秋白——这个徒步者,“生来就是一浪漫派”^④,见过列宁的人,多余的人,《饿乡纪程》和《赤都心史》的作者。

让我来想象吧,1920年,在北方一列火车上,他读着陶渊明。陶渊明已是过时的徒步者。田父而已,于是“觉着无聊”^⑤。北京,山海关,天津,长春,哈尔滨……许多年前,我曾沿着这条线走过。游荡在偌大的城市,就像普希金说的“站在时髦的禅房里”^⑥。要知道,早在30年代,哈尔滨就已被人称作“东方的小巴黎”,谁不知晓,松花江,小火轮,大铁桥,东铁俱乐部——当时“唯一高尚的娱乐场所”^⑦呢。书里,它被人写作“哈埠”。但那是俄国人的商埠。瞿秋白当年在商店看到的货币是卢布,每人都能说几句“洋泾浜”俄语,哈尔滨人叫作“毛子话”。瞿秋白写道:“哈尔滨道里的俄国化生活,使人想到上海天津等欧化景象,彼此截然不同。俄国的资产阶级,在哈尔滨盘踞着中东路的要

① 里尔克著,李魁贤译:《杜伊诺哀歌》,第1章,台湾明流出版社,1988年,13页。

② R. M. Rilke, Initiation, Solemn Hour, Rilke Selected Poems, p. 21.

③ 莎乐美,俄国贵族女儿。曾是尼采的女友。结识里尔克后,曾两次引导他漫游俄罗斯,对里尔克影响甚深。

④ 瞿秋白:《赤都心史》,第35章,《瞿秋白文集》第1卷,人民文学出版社,1985年,218页。

⑤ 瞿秋白:《饿乡纪程》,《瞿秋白文集》,人民文学出版社,1985年。

⑥ 普希金著,智量译:《叶甫盖尼·奥涅金》,第7章,20节,人民文学出版社,1985年,252页。

⑦ 王雨亭:《东北印象记》,实现社,1933年,109页。

津,已经根深蒂固,如今一旦动摇,他们就恐慌,阴谋诡计百出。革命后各处的俄国亡命客又都聚集在哈尔滨。”^①现在,又是些什么玩意聚在那里呢?鱼子酱吗?

话题还是回到托尔斯泰吧。瞿秋白在离清田村不远的图腊车站,想起了鞑靼人。因为鞑靼人曾打到这地方来过。俄语Tula,意思就是“阻拦”。阻拦骑马的鞑靼人。托尔斯泰看到的“鞑靼花”,按照东方习惯,可视为亡魂所开。灵魂在地中漫游,尤其是骑在马背上坠落异乡的亡魂。有个波斯诗人吟道:“我不时地想,还从未有过红玫瑰比凯撒^②喋血处的一片开得更艳。”^③鞑靼人也好,花也好,引发徒步者何种感慨,我们不得而知。这并不妨碍什么。因为,我感兴趣的倒是徒步者老瞿,在托尔斯泰宅邸看到的东,用卢那察尔斯基的话说——“托尔斯泰式的朴素”^④。这是另一座“时髦的禅房”。书斋,周记室^⑤,钢琴,一本芝加哥版英汉对照本的《道德经》,还有那幅著名的列宾^⑥为他画的肖像。列宾曾邀约蒲宁^⑦画像。但是,蒲宁屁股上长针,刚坐一会就跑了。托尔斯泰没跑。晚年,他才跑。结果事与愿违。让人想起王尔德说过的一句话:“年轻人想要忠诚,却做不到;老年人想食言,又力不从心。事情就是这样的。”^⑧我

① 瞿秋白:《饿乡纪程》,《瞿秋白文集》,人民文学出版社,1985年

② 凯撒(J. Caesar, 公元前102~前44),古罗马将军和政治家。

③ 菲茨杰拉德英译:《奥马尔·哈亚姆之柔巴依集》,见《英诗金库》下卷,四川人民出版社,1752页。

④ 卢那察尔斯基:《论托尔斯泰的创作》,见《论俄罗斯古典作家》,人民文学出版社,1958年。

⑤ 托尔斯泰家里,有一房间,专供他作日记用。托氏每早起床,先到这里记日记语录数则后,才去吃饭。

⑥ 列宾(I. Yefimovich Repin, 1844~1930),俄国画家。

⑦ 伊凡·蒲宁(Ivan Bunin, 1870~1953),俄国作家。

⑧ O. Wilde, The Picture of Dorian Gray, Penguin Books, 1988, p. 53.

手里有本列宾的画册——我会在别处讲这本书的来历,里面就有那幅画。作于1887年。许多翻译过来的作品集用的都是这幅画。坐在椅子上,手上拿本书,目光炯炯,像约翰,“身穿骆驼毛的衣服,腰束皮带,吃的是蝗虫、野蜜”^①。凡是画托尔斯泰的,没有不注意到“托尔斯泰式的朴素”的。但什克洛夫斯基^②说,最精确的托尔斯泰画像,是他弥留之际,阿斯坦诺沃车站站长的儿子用煤块,在墙上描出的他的身影。^③70年代,我在各种火车上,南来北往,看到许多脏孩子,沿着铁路拾煤渣。1970年,我服役役北上,最后两个站就是抚顺、铁岭。煤,满眼是煤!就地取材,随行就市,有种无可比拟的准确性。就像徒步者最爱说的“随遇而安”。“本地”在这里有特殊的意义。

最有趣的是,瞿在卧室里看到两件象征物:托氏夫人的芳年肖像和一具马鞍。两者既有联系,又没联系。普希金在弥留之际,对娜塔利娅说了不少体贴话。托尔斯泰则连最后见上一面的机会也不给安德列耶夫娜。他半夜出走时,只带着女儿,没给妻子打招呼。他热爱过他的妻子。“她自己记得我对她的狂恋,就我说,这狂恋是以我一生中最重大的改变来结束的。”^④晚年,死亡,对不朽的捍卫,使她处处给他以阻挠。他不肯原谅她。现在,我们很难不把那匹花斑骗马黑尔斯托米尔^⑤看作是托尔斯泰自己。《马的故事》的写作时间,在1863年至1885年之间。“干嘛呢?你们也许永远也不认识我。”^⑥至少娃扎蒲里

① 在《圣经·马太福音》里指约翰。

② 维克多·什克洛夫斯基(1893—1984),俄国形式主义理论家。

③ 什克洛夫斯基:《散文理论》,百花洲文艺出版社,1994年,346页。

④ 托尔斯泰著,兆星等译:《马的故事》,平明出版社,1955年,26页。

⑤ 《马的故事》中的主角。

⑥ 同④,19页。

哈^① 没认识他。她一直想表白自己的忠贞和理解而没有机会。在帕斯捷尔纳克看来,这很不自在:“他不晓得,她,作为岩石和闪电,有权沉默不语……”^②。鞍子具有某种说服力,它使所有被驾驭的徒步者有着“马圈的贵族感觉”。对跋涉者来说,鞋的感觉是一样的:“当人家把鞍襦上好了,坐在他身上的时候,他觉得自己是幸福些了,安静些了。”但睡觉时,你如若穿着双擦得锃亮的靴子,情况就不一样了。拔脚就走的威胁,会让那些想休息的人惶恐不安。谁都知道,托尔斯泰喜欢自己缝靴子。事情就这样发生了。“托尔斯泰主义”几乎传遍了全世界。有人放弃了初夜权,有人不再想当总统,有的对农业表示普遍的敬意……夜里,主人“匆忙得连鞍子也没有卸,就把骗马放进院子里去了”。但是,“骗马没有人乘坐而套着一副高高的鞍子,对马儿们说来是一副古怪而荒唐的景象呢”。结果,他再也逃避不了打击。这证明,徒步者是因为别人的疏忽,才被孤立的。于是“我就永远停止了嘶鸣,我变成像我现在的了。在我眼中整个世界都改变了。无论什么我都不觉得可爱了,我耽于冥想,我沉思起来了”。这形象,被陀思妥耶夫斯基称作“俄罗斯的漂泊者”^③,他不能廉价地被满足。

黑尔斯托米尔最后是被屠马夫和狼撕碎的。就像《哈吉·穆拉特》在结尾时,“鞑靼花”被马车碾碎一样。狼的主题曾反复出现在俄罗斯诗人的作品里:普希金,莱蒙托夫,茨维塔耶娃,阿赫玛托娃,古米廖夫,曼德尔斯塔姆……:

① 《马的故事》中一匹母马。

② 帕斯捷尔纳克著,乌兰汗译,《人与事》,三联书店,1992年,223页。

③ 陀思妥耶夫斯基:《普希金论》,见《译文》,上海生活书店,1935年终刊号,1页。

圣诞树在金铂亮堂堂的树林燃烧，
几只玩具狼的眼睛在灌木丛闪烁——①

瞿秋白能注意马鞍，已很不错了，至少，算得上是个上路的人。但他没继续想下去。否则，他最后就会是个不错的文学家。内心也没那么冲突。想想，他最后的死，溃散，迷路，失去了向导、马、鞍子、眼镜……每个人都为自己的寓言笼罩。托尔斯泰卸下马鞍，和他出走，意义相同。那已成为一个神话。高尔基意识到了这点，他似乎是俄罗斯文学中另一类徒步者。因为伴随他的是火车、革命和电报，他常站在列宁身边，列宁四面八方不停地打电报，弗拉基米尔·伊尼奇，乌拉！不光是马和鞍的问题。所以，托尔斯泰在他眼里，有时很像“一个心地诚实简单的小农民……他的灵魂对那一向埋在其中的某种事物刚刚觉醒了一种意识，而且他惧怕由这种觉醒所可能引起的问题”②。有天，他们相遇在一条小路上。托尔斯泰骑着马，看起来活像个地鬼。当他们走近某大公园时，有三个大管家的人，一辆马车，一匹安好鞍辔的马，挡住了去路：“他对着罗曼诺夫家人严峻而又期望地睨视着，但在他走近之前，他们已经转过去了”③，最后是那匹有鞍辔的马跳到一边，托尔斯泰的马车才穿了过去。过了一会，他说：“他们认识我的，这些傻瓜……那匹马晓得它必得为托尔斯泰让路的！”④瞧，马和鞍，加上某种不得而知的意识。

《马的故事》这个题材，是M.A.斯塔荷维奇⑤送给托尔斯泰的。就像普希金把“钦差大臣”的题材送给果戈里一样。只有

① O. Mandelstam, Christmas trees, Mandelstam Selected Poems, Tr by C. Brown & W. S. Merwin, Penguin Books, 1977, p. 23

②③④ 高尔基著，侍桁译：《俄罗斯人剪影》，国际文化服务社，1953年。

⑤ 斯塔荷维奇，俄国作家。托氏《马的故事》就是题献给他的。

当一个作家,意识到另一个作家具具有相等的或更甚一筹的能力时,才会这样做。很少有人发现,乔治·奥威尔^①的《动物庄园》和《马的故事》有某种相似性。但奥威尔没见到托尔斯泰。或许是巧合。奥威尔是个漂泊者,和徒步者一个意思。所以,什克洛夫斯基发现,象征俄国的三套马车——“不过,这些意见只涉及马车”——在乞乞可夫乘坐之后,又出现在契诃夫的小说《草原》里,但被赋予了新意。契诃夫从不把自己看作是专业意义上的小说家,更多时候,他把自己看作是医生和旅行家,俄罗斯的旅行家——拉季谢夫^②似的“大陆的穿越者”^③。

注意,俄国文学,有许多作品,都习惯以徒步者的姿态开头,步行,马车,风雪,边塞……《死魂灵》从车轮和马车开始。它和《钦差大臣》被称为旅途小说。契诃夫的许多小说也是如此。什克洛夫斯基称这为“资本主义陛下进入历史”^④。《叶甫盖尼·奥涅金》开头也写到了马车:“他正乘上驿车在尘土中飞奔。”^⑤《套中人》^⑥巴什马奇金不断地换靴底。《地下室人》^⑦被怎样走出去苦熬。曼德尔斯塔姆在街上闲逛,对一辆柩车着了迷:“上礼拜,我外出散步,在教堂遇到个葬礼……”^⑧,但他死后,他的妻子还在给他写信,没人给他举行葬礼。记住吧,每个人的一

① 奥威尔(George Orwell, 1903 ~ 1950),英国作家。小说《1984》为著名的反“乌托邦”小说之一。

② 拉季谢夫(Aleksandr Nikolayevich Radishchev, 1749 ~ 1802),俄国古典作家,以《从彼得堡到莫斯科旅行记》一书闻名于世。见外国文学出版社,1982年中译本。

③ 在俄国,“大陆的穿越者”指12~16世纪穿越西伯利亚,发现亚洲北部及东北的工业界及军队中的人。

④ 什克洛夫斯基:《散文理论》,357页。

⑤ 《叶甫盖尼·奥涅金》,第1章,2节。

⑥ 《套中人》为俄国经典作家果戈里的小说。

⑦ 《地下室人》为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。

⑧ O. Mandelstam, The Lutheran, Mandelstam Selected Poems, p.24.

生,或许就是一个小小的寓言。托尔斯泰把安娜·卡列尼娜安排在火车底下,最后,他自己死在了火车上。契诃夫一生讨厌牡蛎,可最后,他的遗体却被装在运过牡蛎的车皮上,从德国运回俄国。纳博科夫搜集蝴蝶标本,大地让他迷过不少路,他让他小说里的教授,在火车上误站。蒲宁老是写和女人的邂逅,可不大运气,于是在小说《在巴黎》(徒步者的经典之作)里,他叹道:“上帝总是把裤子赐给没有屁股的人。”^①高尔基喜欢把自己交出去:“旅行是一件极简单的事情;你只要登上一只船,其余的一切都可以交给船长。”^②他后来把自己交给了斯大林。在我熟悉的俄罗斯文学形象中,皮却林可能是旧时代最后一个徒步者,在马上不安地晃荡,而且死掉。急匆匆地生活,来不及感受。记住普希金说过的这句话吧^③。

闲扯了不少徒步者的特征,现在该说说我了,不然读者会问,标题不是“我是怎样的一个徒步者”吗?其实我出不出现都没关系。谁读了《大卫·科波菲尔》还认不出狄更斯这个“小厮”^④呢。不过,我还是简单地说说吧,算是开场白。

让你们先认识一下,然后,就尽快忘掉。徒步者有点像马克·吐温笔下的动物,你刚要画它的腿,它突然拐个弯,就不见了。我个子不高,1.68米。60年代是上品,70年代算正品,80年代变次品,90年代成废品。这样的个子没人爱。所以,矮个徒步者,常用拿破仑为自己辩护。可谁会 and 战无不胜的拿破仑上床呢?我常常服用的药是,微量元素施尔康, Moriamin, 维生素, 湿毒清, 枸杞泡茶——古人称它天精地骨,吃了弄不好可以

① 蒲宁著,赵洵译:《故园》,四川人民出版社,1981年,94页。

② 高尔基:《诡辩的旅人》,见《俄罗斯人剪影》,3页。

③ 指《叶甫盖尼·奥涅金》第1章题辞。

④ 英语徒步者(footer)和小厮(footboy),都以脚(foot)为词根。

冲到1米7,白果炖鸡,高丽人参虫草鸡精……他妈的,越吃越高级了。说到鸡,我就想笑。念小学时,同学不认得“鸣”,但识得“鸡”,于是叫我“钟鸡”。钟鸡也不错,鸡一叫,徒步者就上路了。可有的恶作剧,还要给加个“婆”字。于是,我就成了“钟鸡婆”。有的更坏,还编了顺口溜:“钟鸡婆,钟鸡婆,你妈来了跑不脱。”老师在黑板上一板一眼纠正说:“这个字不读‘鸡’,读‘鸣’,鸡要叫了才鸣。”鸡还是鸡。幸好后来“文革”来了。牛鬼蛇神一出笼,小鸡才跑脱。

其实,母亲给取这个名字,别有用意。我出生于1953年。“这是块十分精致地、嵌入广阔世界时间某处的小小路牌,像莎士比亚说的:我们命该遇到这样的时代。在这十年前,弗罗斯特^①的诗集《树证》得了普利策奖,而正好在这十年后,他赴了死神的约会。1953年,这是生与死相互约会的一年!斯大林正好这年升天,而以写《古拉格群岛》出名的索尔仁尼琴^②却刑满释放;伊丽莎白二世在伦敦举行她的加冕典礼,美国却绞死了无辜的卢森堡夫妇^③,而苏联却枪毙了真正的大坏蛋贝利亚;翻开《1953年人民手册》^④,我发现,我呱呱坠地时,一个叫‘宋郁德’的反革命正好被处决掉;徐悲鸿也死了;那个喧闹的威尔士诗人狄兰·托马斯也在美国丧命,像他诗里写的:‘赤裸的死亡和风中的人与西边的月融为一体’^⑤;这年,邓小平当了财政部长,为他

① 弗罗斯特(Robert Frost, 1874 ~ 1963),美国诗人。

② 索尔仁尼琴,前苏联作家。1970年获诺贝尔文学奖。《癌病房》的作者。

③ 1953年,冷战时期,美国曾以间谍罪,无辜判处卢森堡夫妇死刑,引起世界舆论哗然。

④ 《1953年人民手册》,天津《大公报》出版。

⑤ Dylan Thomas, And Death Shall Have No Dominion, The Norton Anthology of Modern Poetry, 1973, p. 919.

的人民详解选举法,而那位注定要在70年代和毛泽东握手叩开中国大门的尼克松,却在竞选演说中为受贿辩解,说他只接受了一只名叫‘小花’的狗……我们都接受过一只贿赂我们的绒毛小狗。”^①这小狗就是生活。

后来,母亲告诉我,那天,产院正好共有12个孩子出世。而且,全是男孩。当母亲让护士带她到监护室认自己的孩子时,一群小崽子,有点像现在我们看到的,伪超现实主义的装置艺术,包着白布,痛苦地蹬着小腿,在那里哇哇乱叫。护士说:“叫得最响的那个,就是你儿子。”母亲突然由“响鼓不用重锤”这句俗语想到了自鸣钟。一个徒步者的名字就这样定下来了。钟一响,你就得起床,劳作,甩开脚丫子上路。后来,我为这名字,编造了“不飞则罢,一飞冲天,不鸣则已,一鸣惊人”的神话。退而求其次之,则是古人所谓“钟鸣鼎食之家”,也就是现在说的,达到小康水平。其实,我挨了许多揍。父亲不大相信自鸣钟一类。我也没怎么飞起来,翅膀也常折断。说话嗓门很大,真理却没多少,小康水平更谈不上。

我不羞于给你们描述我的房间,到处是书,准保你眼睛一闭,书就会像牛顿头上的苹果,砸在你脑袋上。我睡的那张旧床,是40年代的产物,解放后,党分给了母亲,我又继承下来。现在,只要一晃,它的所有关节,就会像干枯枝抖落在地。所以,只能睡“素瞌睡”。用罗兰·巴尔特的符号学眼光看,床指向性关系。但动辄散架的床,则只能指向婚姻破裂。我老婆原是弹钢琴的——初恋时,我请她弹一首舒伯特小夜曲什么的,但她弹的是《土耳其进行曲》。土耳其人过去老打仗。打得来一点名气也没有。我们没打,却为谁去买酱油的伦理问题争论不休。最后,键子全都不知

^① 引自尚未出版的拙著《旁观者》第1卷。